

大洋红树湾一、二期生活垃圾清运环境清洁服务协议

甲 方：汕头市大洋红树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汕头市龙眼路 6 号大洋大厦七楼

电 话：89838383、86866666、89838382

乙 方：

地 址：

联系电话：

紧急联系人/电话：

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方将大洋红树湾（一期）（小区建筑面积约 12.27 万平方米）、大洋红树湾（二期）高层住宅区（约 17.36 万平方米）及低层住宅（别墅区）（约 4.57 万平方米）公共环境的清洁卫生、绿化养护、生活垃圾的收集和外运等工作交由乙方负责，特签订本协议。

一、服务期限

本协议有效期限为____年，自 ____年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乙方须在签订协议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账户缴纳履约保证金¥____元（人民币____元整）（按协议总额的 10%计算），协议期间倘若乙方因自身原因提出终止协议，需提前 30 日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若乙方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擅自终止本协议的，甲方有权全额扣除乙方已缴纳的履约保证金，并要求乙方承担因擅自终止本协议造成的甲方全部损失，并支付赔偿金（按协议总额的 30%计算）。

甲方账户名称：汕头市大洋红树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105001516010006168

开户行：广发银行汕头分行

二、服务费用

1、甲方以固定价格全包方式按每月向乙方一次性支付服务费用____元（人民币____元整），协议总额为____元（人民币____元整）。乙方须按照中标方案结果委派__人到场作业。以上服务费用包含服务人员薪资、保险、福利费用、工具耗材、

税费等所有费用。

乙方开户账户：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2、乙方应于每月 15 日前，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上月保洁服务费用。若服务期限不足一个月，则按实际服务天数折算支付。

3、甲方将定期或不定期对乙方提供的服务开展检查监督工作。如遇重大节日、重要检查、来访接待、特殊天气等特殊情况需强化保洁工作时，甲方将以书面或正式口头、微信等形式通知乙方。

4、乙方作业人员必须严格按照协议约定，按时、保质、保量地完成服务内容。每天须派驻 1 名管理人员在现场负责管理、巡查和协调工作，红树湾一期每日现场作业不得少于 8 人，红树湾二期每日现场作业不得少于 14 人，每人每日作业时长应不少于 8 小时，须确保至少一名工作人员值班至夜间 22 点。服务人员须严格按照考勤制度，上下班进行打卡签到，不准代签和补签。迟到、早退 30 分钟内，每人每次扣除 30 元；30 分钟至 120 分钟，每人每次扣除服务费用 70 元；迟到早退超过 2 小时或无打卡记录或缺卡的工作人员，按照无出勤处理当天不计服务费，在每月甲方支付的费用中进行费用扣除（每人每次费用扣除额=协议月度服务费用/作业当月总人数/当月总天数）。因特殊原因无法出勤且影响正常作业开展的，需提前向甲方提出申请，期间不计服务费用。

5、若乙方提供的服务未达到本协议约定要求，甲方有权发出书面整改通知。首次违约给予书面警告，再次出现违约情形时，根据违约情节严重程度，分别执行以下扣款标准：轻微违约，如个别区域卫生清洁未彻底，遗漏少量杂物等，每次扣除 2000 元违约金。中度违约，如部分公共区域清洁周期未达标，或绿化养护工作部分环节未按标准执行，每次扣除 5000 元违约金。严重违约，如大面积卫生环境差，或因乙方服务问题导致业主集中投诉、严重影响小区环境等情况，每次扣除 10000 元违约金。乙方累计轻微/轻/中度等违约次数达到 3 次及以上或者严重违约出现 1 次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协议，且无需支付当月服务费用或任何违约金，甲方有权在乙方缴交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相应违约金后将剩余部分无息退还，若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乙方同时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6、若乙方作业人员与业主或其他工作人员发生口角、冲突等纠纷，甲方将根据情节严重程度，每次扣减乙方服务费用 50 元至 200 元不等。乙方作业人员造成业主或其他工作人员人身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如由甲方垫付费用的，甲方可全额向乙方追偿。若乙方未及时承担赔偿责任的，甲方有权从应付服务费用或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相应款项。

7、如遇未及时处理卫生环境或未达到甲方保洁要求，甲方可根据情况扣除乙方服务费每次 50-100 元，每日扣罚封顶不超过 600 元。

8、乙方负责承担生活垃圾外运所涉及的全部费用。乙方所选定的垃圾倾倒点必须符合市政相关要求，若因选址不当引发任何纠纷，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若因乙方垃圾倾倒不当，导致甲方遭受行政主管部门追责处罚的，甲方有权依据情节严重程度对乙方进行相应扣罚；若乙方未按照甲方需求及时进行垃圾清运，甲方有权扣除相应服务费用，首次扣除 30 元，第二次扣除 50 元，第三次扣除 100 元，该罚款将在当月应支付给乙方的款项中予以扣除。

三、服务内容

1、乙方负责大洋红树湾（一期）住宅区保洁工作具体内容为：

（1）公共部分的天台、阶梯、架空层、玻璃门、窗、过道、楼梯、消防楼梯、电梯前室及电梯轿厢、地面、墙壁、通风门（窗）、地下车库、绿化带、景观水池、排污井、雨水井等所有公共区域的日常保洁、养护工作及甲方安排的其他保洁工作。

（2）乙方必须每天早晚两次收集并清运园内（包括小区内楼上、一楼、负一层）的生活垃圾，并及时更换垃圾桶内的垃圾袋。禁止在小区内分捡垃圾，收取的生活垃圾由乙方全权负责清运。

（3）小区道路、广场、停车场、绿地等每日清扫 1 次；电梯厅、楼道每日清扫 1 次，半月拖洗 1 次，清理楼道内掉落如烟头、纸屑、塑料袋等杂物。

（4）一层共用大厅每日清扫 1 次；楼梯扶手每周擦洗 2 次，确保地面、绿化带内无纸屑、烟头、垃圾等杂物，及时清除道路积水。

（5）共用部位玻璃应使用专业工具每月清洁 1 次，确保玻璃无水渍，手印；路灯、楼道灯应在断电状态下每季度清洁 1 次，确保无尘。

（6）架空层石桌石椅每日擦拭 1 次，各区域果皮箱每日清空 1 次，确保无堆积烟头纸屑垃圾；架空层天花板每一个月除蛛网 1 次。

（7）地下车库地面每天清扫不少于 1 次，确保地面无纸屑、烟头，塑料瓶等杂

物，每月全面清洁不少于 1 次；地下车库天花板每一个月除蛛网 1 次；地下车库消防器材每月擦洗 1 次。

(8) 小区外围、区间路、商铺路面每天清扫不少于 1 次，确保地面无纸屑、烟头，塑料瓶等杂物。

(9) 保持小区景观水池水质干净，池中无落叶、池底无杂质、漂浮物及杂物；每季度清洗不少于 1 次。

(10) 积极配合客服中心的工作安排，若发现公共位置存在废弃家具、床垫、桌椅等杂物、空置房存在杂物或积水，需及时按照客服中心的要求进行清理。每日除完成日常保洁工作外，其余时间应及时响应客服中心转来的业户投诉、现场管理需求等出现的环境卫生问题，并跟进处理。

(11) 负责生活垃圾收集清运工作，每天早上 9:00、晚上 7:30 开始收集并清运小区内一楼、负一层所有地下室垃圾桶内外的生活垃圾，一天收集清运垃圾两次，现场作业人员不得少于两个人。

(12) 负责绿化养护的全面工作，具体包括种植补植、浇水、除杂草、清理绿化带内的垃圾杂物、修剪整形、施肥和一般病虫害防治。绿化养护工作要求及验收质量标准详见附件一。

(13) 负责公共排污、排水等管道检查及简单疏通（无需借助大型机器设备），如出现问题由乙方负责处理。

(14) 负责小区公共部位的四害消杀工作，根据季节需要和物业现场需求控制消杀频率和合理药物用量。

(15) 按月、季度清洁的项目，乙方应提前 2 天通知甲方并做好清洁后现场记录。

2、乙方负责大洋红树湾（二期）高层住宅区及低层住宅（别墅区）保洁工作具体内容为：

(1) 乙方提供保洁服务包括：大洋红树湾（二期）公共部分的天台、阶梯、架空层、玻璃门、窗、过道、楼梯、消防楼梯、电梯前室及电梯轿厢、地面、墙壁、通风门（窗）、地下车库、绿化带、景观水池、排污井、雨水井等所有公共区域的日常保洁、养护工作。

(2) 乙方必须每天早晚两次收集并清运园内（包括小区内楼上、一楼、负一层）的生活垃圾，并及时更换垃圾桶内的垃圾袋。禁止在小区内分捡垃圾，收取的生活垃圾由乙方全权负责清运，如遇业主要求上门收取垃圾，乙方须予以配合，上门收取垃

圾时间按甲方要求执行。

(3) 小区道路、广场、停车场、绿地等每日清扫 2 次；电梯厅每日拖洗 1 次，楼道每周拖洗 1 次，清理楼道内掉落如烟头、纸屑、塑料袋等杂物。

(4) 一层共用大厅每日拖洗 1 次；楼梯扶手每日擦洗 1 次；确保地面、绿化带内无纸屑、烟头、垃圾等杂物，及时清除道路积水。

(5) 架空层石桌石椅每日擦拭 1 次，各区域果皮箱每日清空 1 次，确保无堆积烟头纸屑垃圾；架空层天花板每一个月除蛛网 1 次。

(6) 共用部位玻璃应使用专业工具每周清洁 1 次，确保玻璃无水渍，手印；路灯、楼道灯应在断电状态下每月清洁 1 次，确保无尘。

(7) 地下车库地面每天清扫不少于 1 次，确保地面无纸屑、烟头，塑料瓶等杂物，每月冲洗不少于 2 次，全面清洁不少于 1 次；地下车库天花板每一个月除蛛网 1 次；地下车库消防器材每月擦洗 1 次。

(8) 小区外围、区间路、商铺路面每天清扫不少于 1 次，确保地面无纸屑、烟头，塑料瓶等杂物。

(9) 保持小区景观水池水质干净，池中无落叶、池底无杂质、漂浮物及杂物；每个月清洗不少于 1 次。低层区（别墅区）人造景观溪流每月清洗 1 次。

(10) 积极配合客服中心的工作安排，若发现公共位置存在废弃家具、床垫、桌椅等杂物、空置房存在杂物或积水，需及时按照客服中心的要求进行清理。每日除完成日常保洁工作外，其余时间应及时响应客服中心转来的业户投诉的、现场管理需求等出现的环境卫生问题，并跟进处理。

(11) 负责生活垃圾收集清运工作，每天早上 9:00、晚上 7:30 开始收集并清运小区内一楼、负一层所有地下室垃圾桶内外的生活垃圾，一天收集清运垃圾两次，现场作业人员不得少于两个人。

(12) 负责绿化养护的全面工作，具体包括种植补植、浇水、除杂草、清理绿化带内的垃圾杂物、修剪整形、施肥和一般病虫害防治。绿化养护工作要求及验收质量标准详见附件一。

(13) 负责公共排污、排水等管道检查及简单疏通（无需借助大型机器设备），如出现问题由乙方负责处理。

(14) 负责小区公共部位的四害消杀工作，根据季节需要和物业现场需求控制消杀频率和合理药物用量。

(15) 按月、季度清洁的项目，乙方应提前 2 天通知甲方并做好清洁后现场记录。

四、甲方权责

1、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进行全面监督、指导、检查与验收。一旦发现问题，以书面或口头形式通知乙方，并有权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及时予以处理，对乙方提出的合理建议和要求给予认真对待，必要时提供帮助。

2、如遇特殊工作需求时（如外来领导参观、创优检查、台风等恶劣天气情况），甲方需提前通知乙方进行保洁/收集清运生活垃圾工作；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应及时调配人员、车辆等资源，按时到场开展清运工作。若乙方超过甲方规定期限，未能完成工作任务，甲方有权按照一定比例扣除乙方服务费用作为惩罚。

3、甲方为乙方配备部分垃圾桶及上门收取垃圾的推车工具，乙方负保管责任，一旦发现恶意破坏或丢失的，甲方有权采取扣除乙方一定费用作为惩罚。除甲方配备的工具外，乙方开展服务所需的其他所有作业工具及用品，均由乙方自行提供，并应存放于甲方指定区域妥善保管。

4、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更换人员形象差、服务质量差或服务态度恶劣的作业人员。乙方须保证工作人员在岗时间相对稳定，避免出现较大人员流动。乙方无法及时更换或及时补充人员的，甲方有权按照一定比例扣除乙方服务费用，扣除标准按照缺岗人员日费用计算。

5、乙方在履行协议期间对甲方负有保密责任，因工作人员违反保密条款，给甲方或个人造成损失和影响的，甲方除按照有关规定追究乙方单位及个人经济上的赔偿责任外，有权提请司法部门追究有关人员及单位的法律责任。

6、甲方有权制定相应的保洁管理制度、操作规程等，乙方必须按规定作业。乙方作业人员应遵守甲方的保洁管理制度、操作规程等开展工作，如违反上述制度及协议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乙方作业人员，乙方应无条件更换。

7. 甲方应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时间和金额，按时支付乙方服务费用。

五、乙方权责

1、严格按协议约定，为大洋红树湾（一期）、大洋红树湾（二期）高层住宅区及低层住宅（别墅区）小区提供日常保洁服务、绿化提供养护管理、生活垃圾的收集、垃圾分类和外运等工作，并接受甲方监督管理。

2、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汕头市住宅小区物业管理服务等级标准》二级服务标准及一级服务标准分别向大洋红树湾（一期）和大洋红树湾（二期）提供保洁服务和绿

化养护管理服务；须确保大洋红树湾（一期）业主满意率达 75%以上，大洋红树湾（二期）业主满意率达 80%以上。

3、乙方自行配备作业物资（园区所有垃圾桶所需垃圾袋、毛巾、尘推、洗洁精等）、药物及工具（消杀药物、高压冲水机等）的购置，并妥善做好保管工作（特别是燃油、杀虫水等危险物资），并且在小区保洁及绿化养护过程中应做到规范操作，确保自身安全和他人安全。自觉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小区物业管理规定，遵守公共秩序和道德规范，确保自身安全和他人安全；自觉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小区物业管理规定，遵守公共秩序和道德规范，确保公共安全；如乙方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违章作业，导致出现任何安全事故或造成财产损失的，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4、乙方上楼作业时，应搭乘货梯，严禁搭乘客梯；禁止使用任何物品使电梯门长时间处于打开状态，以免造成电梯死机或故障；禁止与业主抢用电梯。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电梯故障，由乙方负责承担相应的赔偿损失。

5、搭乘电梯收集搬运垃圾时，应妥当包装，避免洒落汤汁、垃圾等，不得污染电梯轿厢内环境，做到工毕场清，文明作业，采取措施驱除垃圾异味，并及时擦洗垃圾盘、垃圾桶。

6、乙方在甲方指定地点完成工作内容，做到着装整齐，垃圾收集严禁落地，直接存放于清运车辆并及时清运，不得在园区内分捡和堆放生活垃圾，以免造成二次污染，影响业主生活。做到工毕场清，文明作业，并及时采取措施驱除垃圾异味。

7、乙方自行准备垃圾外运车辆，并承担车辆的保管责任（不可停放在小区或地下车库内），车辆所有权归属于乙方。乙方需确保垃圾外运车辆合规合法，持有相应驾驶证和行驶证，严守道路交通安全规则进行装载工作。乙方在清运过程中的人工费、油费、车辆维修费均由自己承担。

8、乙方应自行协调联系辖区内就近垃圾转运站，每日收集完的生活垃圾应及时倾倒，不得将生活垃圾集中堆放在小区内过夜。若因垃圾清运处理不当或不及时等问题引发任何纠纷或不良后果，由此产生的全部由乙方自行承担。若因此引发小区业主集中投诉，扰乱甲方物业现场工作秩序的，甲方有权通知乙方立即解除本协议。

9、园区路面高低不平，园内作业车辆须关闭引擎，禁止超载，谨慎驾驶。若因乙方驾驶车辆引发与业主的刮碰、碰撞等事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经济赔偿及法律纠纷，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10、乙方在绿化管理过程中需要对植物进行施肥、喷洒药物时，需提前向甲方申

请，经甲方同意发放业主公告后方可作业。

11、按各区域服务面积测算合理配置服务人数。客服中心因业主需求或主管部门检查、创优检查等需要临时提供保洁服务的，乙方应立即指派人员到位，配合完成服务。因天气或乙方工作安排原因，在业主休息时间段需要作业的，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尽量降低对业主正常生活的影响。

12、乙方应与乙方工作人员建立合法雇佣或劳动关系，乙方与其工作人员产生的劳动、雇佣等法律纠纷的，与甲方无关。乙方工作人员应提供近三个月内身体健康报告及证件，确保其身体健康，能符合工作要求。乙方须提交所有工作人员名单及基本身份信息，乙方在服务期间更换工作人员的，应提前一天通知甲方办理新的出入园区凭证。

13、乙方应当为作业人员配备统一服装、并要求作业人员作业期间内统一着装、佩戴标志，行为规范，服务主动、热情，注意文明礼仪，业务熟练，不得与现场业主发生口角等冲突。

14、乙方委派到现场作业的人员均需为合法身份人员，年龄最小不低于 18 周岁，最大年龄女性不超过 55 周岁、男性不超过 60 周岁。

15、乙方应培训工作人员在小区保洁过程中必须按照相关安全管理规定采取严格的安全防范措施，提供相应劳动条件（包括必要的防护设备、劳动工具等），如在此期间造成自身（包括乙方雇佣的个人）或第三方人身或财产损失的，乙方须负全部责任。

16、乙方在小区作业过程中应尽责保护小区物业公共设施设备，如因乙方工作人员过失或故意损坏，乙方负责赔偿。

17、乙方作业期间应节省用水、用电，如损坏设备或浪费用水用电，乙方应负责赔偿。

18、乙方所有作业人员严禁在车库内空房子留宿过夜，严禁乙方在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随意私接电源进行煮水烹饪，以确保车库安全。

19、乙方应配合甲方完成保洁及绿化养护工作，如甲方验收时发现需整改地方，经双方沟通协商后，乙方应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整改。

20、乙方须自行购买安全保险。协议期间，乙方自行做好安全防护工作，若乙方作业人员出现致伤、患病或死亡，甲方不承担任何补偿、赔偿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21、乙方应按照甲方当地政府相关部门及行业规定做好相应垃圾分类工作，随时接受甲方及有关部门的检查，发现问题时及时配合整改。

22、遇特殊时期（特殊天气、节假日、业主需求、相关部门检查或其他原因），垃圾产生量比平时量多，乙方应及时进行清理，不得借故加价或要求任何额外费用。

23、禁止在大风、大雨、雷电等极端气候中作业，乙方应自备防高温、防风、防雨、防雷击等安全措施，确保安全作业。

24、乙方需做好服务区域内的环卫保洁管理工作，各种记录应及时、完整、不遗漏、不出错，资料保存完好（要求提供配套服务规程），并按月提交至甲方处备案。如无法提供或提供的资料有错漏、造假等情况的，甲方有权按照一定比例扣除乙方服务费用。

25、乙方不得将本协议约定的全部或部分工作内容，以转包、分包、挂靠、委托他人履行等任何形式转由第三方完成。

六、其它约定

1、本协议属服务承包协议，甲与乙方及乙方工作人员不因本协议而构成劳动关系。

2、协议期满，甲方可根据实际需求向乙方提出商议延续本协议一定期限（不超过三个月）作为过渡期，甲乙双方应就过渡期重新签订协议。

3、协议期间，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扣除乙方服务费用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立即解除本协议，乙方应在甲方规定时间内与甲方完成工作交接等相关事宜：

（1）未遵守本协议约定数量及质量提供服务的；

（2）乙方工作人员与甲方或甲方业主发生纠纷，无法协商解决的；

（3）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行为或怠于履职，导致甲方被行政主管部门约谈、处罚或其他严重损坏甲方企业形象事件的；

（4）因乙方工作不到位或工作失误等问题，引发小区业主集中投诉，影响甲方正常工作秩序的；

（5）乙方出现第二条服务费用第5点任一情况的；

（6）乙方违反或未履行本协议第三条服务内容、第五条乙方权责里任一条款内容的。

4、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

5、本协议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因履行本协议发生纠纷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处理。

6、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鉴证方执一份。

7、乙方变更通讯地址、联系电话或紧急联络人的，应当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乙方承担。

甲方：

乙方：

签章：

签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鉴证方（盖章）：汕头市恒益顺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一：

绿化养护质量标准

序号	植物种类	季节	浇 水	施 肥	修 剪	病虫害防治	其 它	质 量 标 准
1	草坪	生长季	春、夏无雨天气：1次/2天	1. 每年早春、晚秋2次全效复合肥； 2. 草坪修剪后薄施速效复合肥、氮肥； 3. 节日追施叶面肥或草坪增绿剂。	1. 观赏性草坪：1次/10天。 2. 公共休憩性草坪：1次/20天。	1次/月	1. 随时拔除杂草或周期喷杀杂草（3次，1次/7-10天）。 2. 草坪种植三年后每年打孔、疏草一次。 3. 在草坪上举行过大型活动后应局部疏草培沙。	1. 草地无石块、纸屑、垃圾等杂物，保洁率达99%以上。 2. 草地无人破坏，缺损的及时补植，绿化完好率达99%以上。 3. 清除杂草，无明显高于15厘米的杂草，12厘米的杂草不得超过5棵/平方米，草地纯度达99%以上。 4. 适时适量浇水施肥，肥不伤草，长势优良。 5. 适时修剪，留茬高4-6厘米，修剪平整、美观，边缘整齐。 6. 草地嫩绿，无烂草、感病草。 7. 注意防风排涝，暴风雨过后12小时，草地无1平方米以上积水。
		非生长季	1-2次/周		开春前重剪1次			
2	乔木	生长季	2次/周	1次（5-6月施复合肥）	1次/2个月	1次/月		1. 乔木生长健壮、形态整齐、无凌乱枝条和冗长枝叶，灌木株形整齐、造型植物轮廓清晰，修剪面平直整齐，棱角分明。 2. 适时适量浇水、松土、施肥，采用穴施或沟施肥，覆土平整，肥料不露出土面。 3. 乔木基部无30厘米高以上萌蘖枝，无杂草、杂物，土面不板结，透气良好。
		非生长季	1次/半月	1次（早春，施有机肥或复合肥。）	冬天1次	中耕除杂，1次/月		
3	灌木	生长季	3-4次/周	1. 5-6月施1次复合肥； 2. 入冬前施1次有机肥。	1. 非观花类1次/25天； 2. 观花类1次/花后	1次/月	中耕除杂，1次/月	1. 灌木脚部整齐清洁，无过长杂草杂物，无严重黄叶、积尘。 2. 及时修剪，造型优美，修剪截口与枝位平齐，主侧枝分布均匀，绿篱新长枝不超过30厘米。 3. 无长20厘米以上枯枝黄叶、折断枝、修剪残留枝。 4. 无明显病害枝，有虫害枝条2%以下。 5. 对遭受自然和人为损害的花木及时修补、扶持和补苗。
		非生长季	1-2次/半月	早春，施1次有机肥或复合肥。	冬天1次			
4	绿篱	生长季	2-3次/周，1次/半月冲洗	1次/3个月，施复合肥	1次/25天	1次/月	中耕除杂，1次/月	1. 造型绿篱轮廓清晰，棱角分明； 2. 绿篱侧面垂直，平面水平，无明显缺剪漏剪，无崩口，脚部整齐； 3. 每次修剪原则上不超过上一次剪口，已定型的绿篱新枝留高不超过5

序号	植物种类	季节	浇水	施肥	修剪	病虫害防治	其它	质量标准
		非生长季	1-2 次/半月	早春, 施 1 次有机肥, 30 克/棵。	开春前将高度压到定高点重剪。			厘米; 4. 片植绿篱修剪应有坡度变化, 但坡度应平滑, 不能有明显交接点; 1. 绿篱内生出的杂生植物、爬藤等应及时予以连根清除。
5	时花	生长季	1. 夏秋 2 次/天; 2. 春夏 1 次/天。	1 次, 出圃前施磷钾肥。	1. 清除残花黄叶, 1 次/天; 2. 修花边, 1 次/周;	1 次/月	中耕除杂, 1 次/半月	1. 无残花、黄叶, 无高出花面的竹签、杂草等; 2. 花盆摆放整齐, 盆内无杂物, 最外一圈面对客人的盆边整洁美观; 3. 整个花坛待换花不超过 1/2; 4. 地栽时花生长良好, 无杂草, 无秃斑, 边界分明, 边界草不蔓入时花境内; 5. 无明显病虫害, 大叶时花叶面无虫口; 6. 无缺水干旱现象, 植株生长良好。
		非生长季	1-2 次/周	入冬前, 地栽时花施 1 次高钾肥。				
6	水生植物	生长季		移入水池前 10 天施肥 1 次。	1 次/天, 清除枯枝残叶及杂物。	避免池内施药, 感病虫害植株更换后针对性防治。		1. 挺水植物(如荷花、睡莲)及浮水植物(如凤眼莲)应成片生长于水池的相对固定位置, 不应分散零落生长; 2. 成片的水生植物中不应有杂生植物或其他垃圾杂物; 3. 对于枯黄的水生植物枝叶应及时清除; 4. 睡莲及荷花类的挺水植物应用盆种好后再沉入水池内; 5. 水生植物不应生长泛滥, 应留有观赏鱼活动及观赏的空间; 6. 生长良好, 无病虫害; 7. 施肥及病虫害防治应以不污染水池水质为原则
		非生长季		开春前补施基肥。	冬季清除泥土上枯黄枝叶。			
7	室内摆花	生长季	2-3 次/周	1 次/半个月, 施磷钾肥	清除枯枝、黄叶、残花, 1 次/天		1. 1 次/天, 清理盆面及盆底杂物; 2. 1 次/周, 喷洒、擦抹叶面, 转动植株; 3. 1 次/月, 清一次套/盆及花槽底的多余水分及杂物。	1. 植株丰满健壮, 叶面干净光亮; 2. 无明显病斑、虫口, 植株上无明显虫害; 3. 无枯黄叶; 4. 盆面无杂物, 花缸、花槽底无积水杂物; 5. 植物无缺水干旱现象; 6. 摆花搬运途中不污及地面及周边建筑物。
		非生长季	1 次/周	入冬前, 施 1 次高钾肥。				

注意事项:

1. 上表维护周期只是植物养护的一般情况。
2. 浇水次数根据实际天气状况可适时调整。
3. 施肥次数及施肥量根据土壤质地、植物生长状况可作适当调整。
4. 修剪次数根据植物生长状况及植物种类的不同可作适当调整。
5. 病虫害防治次数根据植物生长状况可作适当调整; 突发病虫害应进行针对性防治。